附件1

纳入联合惩戒对象或安全生产不良记录

“黑名单”管理告知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被告知单位** |  |
| **信息类别** |  |
|  事由：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，拟将你单位纳入管理，期限个月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。对此，你单位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请于接到此告知书之日起，7日内书面提交陈述和申辩意见，逾期视为放弃上述权利。（单位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被告知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送达人（行政执法人员）： 年 月 日 |

注：此告知书一式两份。一份由送达部门留存，一份交被告知单位。